不要为一时的挫折打倒，心若在，梦就在，前方依然明亮。

热线 8690189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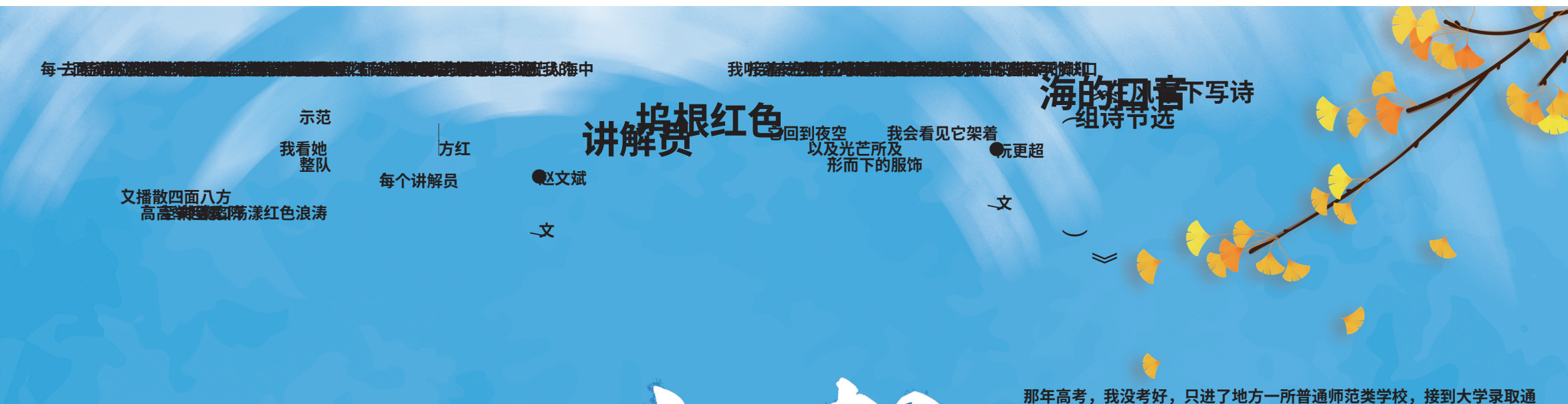

长长暑期，读出“问题”(上)

●江富军/文

暑期生活即将开始，长长的，同学们都该有自己的小小计划、打算，以发展自己，也能免于溺网。在此我还是想聊聊读书。

还是从一位清华大学本硕博连读毕业的同学说起。在清华读十年，毕业时三十岁，现在某大公司工作，年薪自然不少。其母亲是我朋友，也是语文教师，她总结说儿子能坚持到三十岁毕业，得益于少儿时的广泛阅读。其中一条很重要的经验是：儿子买了书后读了二三十页就放一边了，作为母亲我也满足。因为家境困难，丈夫念叨着浪费钱，母亲坚持着看几页也不错的读书理念。她比较说：相比补课，买书便宜多了。她说儿子博士毕业论文是双A，如今在公司上班，工作强度大，还不断有论文发表，这些都与他的少儿阅读积累有关。

很多家长说，孩子这本没读完就买另一本，不节约，也如小猫钓鱼不专一。在这些似是而非的道理上家长说得头头是道，我们还是要从阅读角度来看，具体分析孩子的感受。

买书是爱书的表现，适度的占有欲有利于兴趣激发与基本知识积累。藏书家是深度爱书的。有人问：家里的书都读完了吗？藏书家回答：这是嫌主人家书太少了。藏书就没打算读完的，就是为了翻一翻长长见识，为了一种获得感、价值感的，或者就是享受这种书籍的氛围，保持阅读的冲动。对书籍与知识的无限喜爱与尊重，是典型的藏书心理。中学生买书以阅读为起点，转为适度收藏时，就会伴有一种精神在成长、飞跃。

当然，中学生要选买，一本一本地买，反对批发式地买。大量地一次性地十百千本地买，那对所买之书也没有感情的。知识有积累的原则，无法“暴富”，包括能力，如理解力、注意力、记忆力都是长期训练出来的，是“渐进”的，不可能一蹴而就。顺便说一句，片面应试好像是知识大跃进，高三临时跃一跃或许无妨，而整个中小学都是亢奋的大跃进，遗害不少。很多同学试图在暑假背着大书包去补课，去储存知识，也是“知识暴富”观念在作用。

现在大谈整本书阅读，还没有确切的定义，字面意思是整本读完，完整理解，深度理解等。这提法要理性些，过高要求对说一是一的同学，是沉重的负担，实事求是者容易受伤。那些面对任何高头大话都无动于衷者反而“自在”，而读书人恰恰最需要说一是一的求是态度。整本书阅读，全读原著，逐字逐句地读，是一种变相的精读能力要求，也是阅读能力大跃进的要求。自然，按照这样的要求，买书数量肯定多不了，也构不成阅读氛围。

博览群书是年轻人的读书王道。很多书读几个章节就可以了，只要不是专业主攻的书。如散文集、短篇小说集、诗歌，不用强求整本读完。如哲学、社会学著作，中学生应该接触却因理解力没到位而读不完，需要语录体、语段阅读、篇章阅读这些实际点的方式。成人过分强调整本书阅读，孩子们在自由选择时会避开那些深度的书、厚度的书。长期处于浅阅读状态，恰恰是阅读的桎梏。而过于严格规定要读什么书，又不符合课外阅读的特点，会影响阅读个性形成的。

读出问题才是最重要的。少儿阅读中积累的问题越多，论题越丰富，将来发出的力量就越大。

这从买书的一条经验说起。面对书海，看到马克思、海德格尔、鲁迅、胡适、周国平、邓晓芒等作者，就可买。而看到一些普通作者，就需要判断力了。如果这本书的内容来自于作者的博士论文、硕士论文，再经过十年二十年后又修订、重写出版，这本书是有质量的、实在的。研究生的论题应该是自己终生萦绕的，好像是自己的一个朋友，相濡以沫，滋养成长，成为自己的精神港湾。如本人的一位朋友，研究生课题为梁启超的趣味美，由此出发，延伸到朱光潜的情趣美、丰子恺的真率美、宗白华的哲诗美，还有王国维的境界美、儿童美育等，中西合璧，独创人生艺术化理论，几十年了，现在已是全国著名的美学家。

梦想在前方

●龚诤/文

那年高考，我没考好，只进了地方一所普通师范类学校，接到大学录取通知书时，没有丝毫兴奋和激动，甚至一度想着放弃升学，心里满是再去复读上名校的冲动。

只是，上个世纪九十年代初，能上大学似乎已经是件了不起的事，至少是不用种地，能吃上商品粮。村里同龄孩子多半南下广深打工谋生，父老乡亲在地里埋[illegible]，[illegible]我忍受了[illegible]的不甘。

[illegible]接待我的老师打趣地说：“你的成绩是我们学校第一[illegible]你不会来[illegible]。老师接着说：“大学继续努力吧，我们学校也[illegible]。”

[illegible]班[illegible]到了一起，他们同样曾豪情壮志，却也进了这所地方师范学校。三人行，必有我师，择善而从，不善而改。我们相约，继续追梦，十年后的某一天，我们重返校园聚首，说说自己的成绩。当有些同学开始玩起了扑克牌，喝起小酒时，我们三人形影不离地泡图书馆，听英语，积极参加各种竞赛，撰写广播稿。一学年，我们的名字不断出现在获奖公告里。我们被选进了校学生会，历练的机会增多，自身的不足也就更清晰，却也因此有了更明确的前进方向。毕业前，我们加入了中国共产党，毕业典礼上，我们三人同时登台，领到了“优秀毕业生”证书。那一刻，我们相视而笑。

梦想不约而同，大学毕业后，我们本可以接受工作分配，但我们三人都决定外出闯荡。我们知道，只有经历了更多的风雨，生命之花才会更加绚烂。

我工作在一校区，倚偏远山脚，办公楼源于古庙，摇摇欲坠，教室是平房，漏雨。十位教工，一百多位学生，傍晚，他们都回家了，校园空旷，风摇叶落，幽静得有些瘆人。奥普拉说，一个人可以非常清贫、困顿、低微，但是不可以没有梦想，只要梦想存在，就可以改变自己的处境。庆幸没有晚自修，我有充分的时间阅读，备课，归纳作业错误，跟着广播纠正带有浓重乡音的普通话，偶尔也大声歌唱自娱。后来，普通话测试为难了众多教师，而我一次性过了二甲，这段时间的练习，功不可没。

不久，到了大学校，业务出众的教师才能教毕业班。怀着教初三的强烈渴望，我全身心逐梦，没有止步初二。十年之约，我们三位老同学都是市骨干教师，获得了不少荣誉，叙说着拼搏的趣事和成绩，笑语间鼓励扬鞭催马再出发。

时光如水，弹指一挥人就到了中年，我们的生活安定了不少。列别捷夫说，平静的湖水练不出精悍的水手，安逸的环境造不出时代的伟人。我们三位老同学不约而同，放弃拥有，再次出发，我们都辞了职务，换个新的环境去追梦，去坚守那份初心。为梦想奋斗，虽经受压力，却充实有意义。

女儿去年高考，遗憾没有达到期望值，但我们坦然面对。大学只是一个新的起点，如今女儿在大学里快乐地学习，开心地做着志愿者，锻炼自己的能力，每隔一段时间，总能向我们报告一个好消息，让我们感到莫大欣慰。

罗伯·舒乐曾说，不是每个人都应该像我这样去建造一座水晶大教堂，但是每个人都应该拥有自己的梦想，设计自己的梦想，追求自己的梦想，实现自己的梦想。梦想是生命的灵魂，是心灵的灯塔，是引导人走向成功的信仰。矢志不渝地追求，梦想就会成为现实，奋斗就会变成壮举，生命就会创造奇迹。

不要为一时的挫折打倒，心若在，梦就在，前方依然明亮。

绝处逢生第十七章

扑朔迷离(下)

●江鑫荣/文

（上接6月19日2版《扑朔迷离（上）》）

“我跟韩雯雯商量过，只能重新核算。”张之杰说。

“大概需要多久？”薛承立即问，忍不住提高了分贝。

“晚上就能重新做出准确的预算报表。”张之杰笃定地说，他扬扬手，又信誓旦旦地说：“绝对误不了明天的竞标会。”

“晚上？你俩在一个晚上能完成如此巨大的工作量吗？”叶亦双不敢相信地瞪大眼睛。

韩雯雯马上接话说：“没有问题，当我们发现这个重大问题后，立刻就进行纠正了，只要再仔细复核几遍，绝对不会出错。”

“我们在开会前得出的数据，应该八九不离十了，接下来的核算是为了做到万无一失而已。”张之杰补充道。

看他俩胸有成竹的样子，薛承方才稍微地放了放心。“你们两个真是跟我开了个不大不小的玩笑啊！”

“你俩必须要抓紧落实，不能再出现这么低级的错误了！”叶亦双命令道。

“明白！”俩人一同应承道。

会后，叶亦双独自回了办公室。不知为何，她今天感觉到有股焦虑不安的情绪盘桓在心头，挥之不去。她逼迫自己做些有意义的事情分散注意力，但仿佛不起作用，这种不安的感觉反而越来越强烈。已而，她实在找不到好的解决办法，唯有叩开薛承的办公室，找他开解。

“在忙吗？”当她轻轻推开门，见薛承埋头伏笔，便轻声问道。

薛承看她过来，便停下笔，朝她露出两个酒窝，“有什么事吗？”

“我没有影响到你工作吧？”叶亦双又轻声问道。

薛承从她的神色中感觉到不安的气息，于是放下手头工作，起身给她泡了杯茶。“怎么了，是不是碰到什么难题了？”

叶亦双呷了口茶，眼神无光地看着他，又摇摇头，“也算不上什么难题吧，总觉得心神不宁，浑身感到轻飘飘的样子。”

“怎么了，是担心明天的项目吗？”薛承问。

“算是，也算不是吧。”叶亦双一脸茫然地说道。她的眼神十分混沌，看起来气色不佳，“最近很奇怪，经常会梦见我妈妈独自一人在哭泣，我想过去安抚她。可是，只要一靠近她，她就会不见了，我想喊她又感觉喉咙被什么东西堵住一样，根本发不出声音。”

“做梦而已，梦境都是相反的，用不着太担心。”薛承见叶亦双一副凄惶不安的样子，赶忙安慰道。

“以前从来没有做过这样的梦，感觉心里特别难受，也特别累。”叶亦双低声说道，显得一脸的落寞。

薛承又宽慰道：“可能是你最近受工作影响，压力忽然增大，所以才会出现形形色色怪异的梦，我看你还是需要放松放松。”

“但愿像你说的那样吧。”叶亦双叹气道。

“要不这样吧，等明天一过，你就把手头的工作交给喻婧，然后回丽温好好休息几天，顺便陪陪你妈妈。”薛承关怀道。

“很久没有看她了，也不知道她的身体怎么样了。”叶亦双温情地说。

“放松一些，千万别把自己的身体给累垮了。”薛承关心道。

“除了这个梦之外，我还有种说不上来的感觉，仿佛有一张巨网正在围住我，任凭我怎么挣扎都无法冲破，反而感觉这张网越缩越紧，令人窒息。”叶亦双的眼皮耷拉，显得很乏力。

“这就是人们常说的第六感吧。”薛承非难一笑。

“我是认真的，这种感觉只在我爸爸去世之前出现过一回，尽管我无法具体形容它的意思，但我这辈子都无法忘掉那个感觉，很差很差。”她忽然痛苦地说道。

薛承听完，挂在嘴角的笑容立马僵住，“可能是你想多了。”

“也许是吧，但我感觉今天开会的气氛，已经没有了以前那般融洽了。”她轻声说道，一副忧心忡忡的样子。

叶亦双的这句话恰好说到薛承的心坎上了，他也产生了这种感觉，只是不愿意说出来而已。作为一名管理者，他最不愿看到员工之间出现罅隙。他避开叶亦双的话题，宽慰她：“别多想了，大家做得很不错，跟以前没有什么两样。”

看着他投过来的坚定眼神，叶亦双点点头，仿佛被打上一针强心剂，“也许是我多虑了。”

“要不你今天先回去休息吧，明天还得带足精神上战场呢！”薛承语气轻松地说。

“我看也只能这样了，就我这种状态，待在公司里反而会影响别人的工作。”叶亦双自嘲道，显得一脸无奈。

“回去好好休息吧。等一觉醒来，你会发现外面的天空更加明媚。”薛承诙谐地说。

他的话逗乐了叶亦双，她投来感激的眼神，“你真的成为我的依靠了。”

薛承笑着说：“谁让我是你哥呢。”

（未完待续）